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IFANG HOLDING LIMITED

十方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1)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十方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三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1,064	55,146
無形資產		19,184	21,466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4	59,134	59,99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	151,391	160,947
		<u>280,773</u>	<u>297,552</u>
流動資產			
存貨		7,462	6,789
持作出售資產		43,453	27,492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5	57,207	47,3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	61,763	92,641
應收關連人士款項		25,793	19,867
短期銀行存款		29,400	50,0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6,055	53,911
		<u>261,133</u>	<u>298,024</u>
總資產		<u>541,906</u>	<u>595,576</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72,687	72,687
股份溢價		556,440	556,440
其他儲備		108,279	107,614
累計虧損		(302,815)	(233,880)
		<u>434,591</u>	<u>502,861</u>
非控股權益		7,998	9,804
權益總額		<u>442,589</u>	<u>512,665</u>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名關連人士款項		688	—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35	2,157
		<u>2,323</u>	<u>2,15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7	7,506	6,6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開支		52,423	38,707
即期所得稅負債		36,763	35,049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302	345
		<u>96,994</u>	<u>80,754</u>
總負債		<u>99,317</u>	<u>82,911</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541,906</u>	<u>595,576</u>
流動資產淨值		<u>164,139</u>	<u>217,27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44,912</u>	<u>514,822</u>

中期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92,220	143,792
銷售成本	9	<u>(67,234)</u>	<u>(120,473)</u>
毛利		24,986	23,319
銷售及營銷開支	9	(15,983)	(15,222)
一般及行政開支	9	(68,151)	(86,446)
其他收入	8	3,153	2,748
其他(虧損)/收益	8	<u>(11,792)</u>	<u>33,664</u>
經營虧損		(67,787)	(41,937)
融資收益	10	741	94
融資成本	10	<u>—</u>	<u>(1,601)</u>
融資收益/(成本) — 淨額	10	741	(1,507)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溢利		<u>(859)</u>	<u>297</u>
除所得稅前虧損		(67,905)	(43,147)
所得稅開支	11	<u>(2,163)</u>	<u>(12,603)</u>
期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u>(70,068)</u>	<u>(55,750)</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應佔(虧損)/溢利: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8,270)	(60,849)
— 非控股權益		(1,798)	5,099
		<u>(70,068)</u>	<u>(55,750)</u>
以下各項應佔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68,270)	(60,849)
— 非控股權益		(1,798)	5,099
		<u>(70,068)</u>	<u>(55,750)</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的每股虧損			
— 基本(每股人民幣)	12	(0.0813)	(0.0724)
— 攤薄(每股人民幣)	12	(0.0813)	(0.0724)
		<u>(0.0813)</u>	<u>(0.0724)</u>
股息	13	—	—
		<u>—</u>	<u>—</u>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1 編製基準

十方控股有限公司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本集團自二零一二年年度以來一直錄得虧損淨額，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錄得期內虧損人民幣70,068,000元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出淨額人民幣30,994,000元。儘管出現上述情況，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本公司董事會已審閱管理層所編製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該預測涵蓋由批准此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日期起計十二個月的期間。該等預測對本集團的預期經營現金流量以及未來借款融資的可動用情況（計及現有借款融資的可動用情況）作出重大假設。根據此現金流量預測，本集團未來十二個月將具備充足財務資源履行到期的財務責任。本集團能否達致預測現金流量，取決於管理層成功實施改善本集團現金流量措施的能力，包括控制資本開支和公司總部費用的措施、新業務投資、及時收取結算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現金、持作出售資產變現，以及借款融資的可動用情況。

經詳細查詢，考慮到上述管理層進行預測的基準，並計及營運表現的合理可能變動後，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具備足夠財務資源供其未來最少十二個月使用，以履行其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乃屬適當。

1.2 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所用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述的全年財務報表會計政策一致。

本中期期間的所得稅按照預期年度總盈利適用的稅率計算應計稅款。

- (a) 於二零一四年生效但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的現有準則新修訂本及詮釋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呈列」有關對銷資產及負債。此等修訂本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的應用指引，並澄清在資產負債表對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部分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整合投資實體」。此等修訂本意味著眾多基金和類似實體將獲豁免對其大部分附屬公司的整合，反之會將其公允價值計量計入損益賬。此等修訂本為符合「投資實體」定義並具指定特點的實體提供豁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亦就引入投資實體披露要求作出修改。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資產減值」有關可收回金額的披露。此修訂本規定倘減值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釐定，則須披露有關該金額的資料。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衍生工具更替」。此修訂本闡明，在對沖工具更替至中央對手時倘符合特定的準則，可延續使用對沖會計法。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此詮釋乃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詮釋。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載列有關確認負債的標準，其中一項規定關乎實體承擔過往事件(稱為責任事件)所產生的現有責任。此詮釋澄清產生支付徵費的法律責任的責任事件為引致支付徵費的相關立法所述的活動。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導致此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所用會計政策出現任何重大變動，對此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所反映本集團於當前或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亦無重大影響。

概無其他經修訂準則或詮釋於本中期期間首次生效，而預期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 (b) 尚未生效及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的新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

下列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本已經頒佈，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亦未獲提早採納：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本，以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此等修訂本澄清以收入為基準的折舊或攤銷方法何時適合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的修訂本闡明，以動用資產所得收入為基準計量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並不適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本確立一項可駁回假設，以動用資產所得收入為基準計量無形資產攤銷並不適合。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本，有關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此修訂本規定投資者於收購構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界定「業務」的合營業務的權益時，須應用業務合併會計原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此有限範圍的修訂本適用於由僱員或第三方向界定福利計劃供款的情況。此修訂本區分了僅與當期服務相關的供款以及與超過一段期間服務相關的供款的情況。此修訂本允許與服務相關但並不會因僱員服務期限長短而改變的供款，可以在該項服務提供期間所得福利成本中抵減。與服務相關且會因僱員服務期限長短而改變的供款，必須在服務期間內，按照與福利相同的分配方法予以攤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屬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較廣泛項目其中第一項頒佈的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分類及計量」保留但簡化混合計量模式及確立金融資產的兩個主要計量類別：攤銷成本及公允價值。分類基準乃根據實體的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而定。對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負債，因負債本身的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的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除非該等公允價值會在損益賬造成會計錯配，在此情況下，則所有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賬確認。隨後毋須將有關金額從其他全面收益調整到損益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沖會計」適用於所有對沖關係，惟利率風險的組合性公允價值對沖除外。此新指引使對沖會計處理更能配合實體的風險管理活動，且就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以規則為本」的方針給予寬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監管遞延賬目」。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監管遞延賬目」說明監管遞延賬目結餘為不會根據其他準則確認為資產或負債，但符合資格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作遞延處理的開支或收入金額，原因是費率監管機構現時或預期在訂定實體可就受費率規管的貨品或服務向客戶收取的價格時將該金額計算在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允許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合資格人士繼續沿用過往公認會計原則的費率監管會計政策，而只作有限變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規定於資產負債表分開呈列監管遞延賬目結餘及於全面收益表分開呈列該等結餘的變動。本集團須作出披露，以識別導致確認監管遞延賬目結餘的費率監管形式的性質及相關風險。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立完備框架，通過五個步驟釐定何時確認收入及確認多少收入：(1)識別客戶合約；(2)識別合約中的獨立履約責任；(3)釐定交易價格；(4)分配交易價格至履約責任；(5)於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此準則的核心原則為公司應確認收入，以述明按反映公司預期可用以交換已約定貨品或服務之代價的金額向客戶移交該等貨品或服務。此準則從基於「盈利過程」的收入確認模型轉向基於控制權轉移的「資產－負債」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合約成本資本化及特許權安排提供具體指引。此準則亦就實體的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收入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點及不明朗因素設定一套嚴密的披露規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了過往的收入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興建合約」，以及就收入確認的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3號「客戶忠誠度計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5號「有關興建房地產的協議」、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8號「從客戶轉移資產」及詮釋常務委員會第31號「收入－涉及廣告服務的易貨交易」。

概無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尚未生效，而預期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

1.3 估計

管理層於編製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需要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此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及收支的已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於編製此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就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除此等關鍵會計估計外，本集團認為，與國家外匯管理局就若干結匯交易所施加罰款有關的待決訴訟的一切事實及情況亦須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

2 分類資料

執行董事被認定為首席營運決策人(「首席營運決策人」)。管理層根據首席營運決策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時審閱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類。

首席營運決策人從地域及產品角度評估本集團出版及廣告業務的表現。產品角度方面，由於首席營運決策人認為出版及廣告業務互相依賴及不可分割，故管理層在進行集中表現評估時，以總體考慮出版及廣告業務的經濟利益。地域方面，管理層認為本集團的出版及廣告業務活動均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計入單獨須呈報分類。因此，並無呈列分類資料。

3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源於向中國廣告客戶提供報紙廣告服務、網絡服務(包括出版物的電子分發及向報紙出版商提供網上系統開發服務)，以及提供營銷、分銷管理、諮詢及印刷服務、電視及電台廣告，以及戶外廣告服務及活動。

按類別劃分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報紙廣告	68,307	83,455
網絡服務	1,793	4,677
營銷、分銷管理、諮詢及印刷服務以及 戶外廣告服務及活動	20,389	52,752
電視及電台廣告	1,731	2,908
	92,220	143,792

4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結餘	59,993	60,162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除稅後(虧損)/溢利	(859)	297
期末結餘	<u>59,134</u>	<u>60,459</u>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的賬面金額人民幣59,134,000元指其於Skybroad International Limited (「Skybroad」)的34%股本權益，包括於Skybroad的無抵押及免息準股本性質貸款人民幣680,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的應佔賬面金額曾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以進行減值測試。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估計貼現現金流量計算。並無錄得減值。

Skybroad為私人公司，故其股份並無可供參閱的公開市場報價。並無有關本集團於Skybroad權益的或有負債。

5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88,498	226,364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31,291)	(179,040)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57,207</u>	<u>47,324</u>

客戶主要按貨到付現及以記賬方式付款。信貸期介乎作出相關銷售當月結束起計30日至365日不等。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至30日	14,036	17,543
31至60日	9,030	8,170
61至90日	7,694	5,535
91至365日	30,811	30,471
一年以上	126,927	164,645
	188,498	226,364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31,291)	(179,040)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57,207	47,324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金額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7,757,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926,000元）已逾期但並未減值。該等款項乃有關近期並無違約紀錄的多名獨立客戶，且還款期與本集團慣例一致。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31,291,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9,040,000元）已減值並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計入中期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的撥備撥回金額為人民幣774,000元（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扣除貿易應收款項撥備人民幣31,421,000元）。

由於管理層認為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債務人的還款能力已下降，因而計提撥備。釐定該撥備金額的基準與本集團政策和過往慣例相符，而管理層已審視相關債務人現時的信用狀況及還款紀錄。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貿易應收款項直接於中期簡明合併全面收益表撇銷（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u>非流動部分</u>		
長期投資的預付款項	173,000	173,000
收購一項物業的預付款項	6,694	-
給予報紙出版商的按金	92,000	92,000
就營銷及宣傳項目作出的按金	-	16,250
	<u>271,694</u>	281,250
減：減值撥備（附註(i)）	<u>(120,303)</u>	<u>(120,303)</u>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u><u>151,391</u></u>	<u><u>160,947</u></u>
<u>流動部分</u>		
就營銷及宣傳項目作出的按金	33,750	33,750
就戶外廣告項目作出的預付款項	17,388	18,497
預付款項	241,719	239,93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1,124	60,678
應收岳陽市中級人民法院款項	22,000	22,000
	<u>365,981</u>	374,859
減：減值撥備（附註(i)）	<u>(304,218)</u>	<u>(282,218)</u>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u><u>61,763</u></u>	<u><u>92,641</u></u>

(i) 長期投資、長期按金、預付款項以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長期投資、長期按金、預付款項以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未計減值撥備）如下：

	瀋陽晚報 人民幣千元	戶外廣告項目 人民幣千元	岳陽市中級 人民法院 人民幣千元	三家都市報 出版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長期投資	-	-	-	173,000	173,000
長期按金	-	-	-	92,000	92,000
預付款項	33,780	17,388	-	201,501	252,669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0,000	-	22,000	23,937	55,937
	<u>43,780</u>	<u>17,388</u>	<u>22,000</u>	<u>490,438</u>	<u>573,606</u>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43,780</u>	<u>17,388</u>	<u>22,000</u>	<u>490,438</u>	<u>573,606</u>

長期投資、長期按金、預付款項以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包括獨家合作報紙出版商撥備人民幣345,741,000元、瀋陽晚報撥備人民幣43,780,000元、戶外廣告項目撥備人民幣13,000,000元及岳陽市中級人民法院撥備人民幣22,000,000元。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瀋陽晚報 人民幣千元	戶外廣告項目 人民幣千元	岳陽市中級 人民法院 人民幣千元	三家都市報 出版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43,780	13,000	-	345,741	402,521
期內減值撥備	-	-	22,000	-	22,000
	<u>43,780</u>	<u>13,000</u>	<u>22,000</u>	<u>345,741</u>	<u>424,521</u>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43,780</u>	<u>13,000</u>	<u>22,000</u>	<u>345,741</u>	<u>424,521</u>

(a) 瀋陽晚報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集團與瀋陽晚報之間的獨家廣告協議向瀋陽晚報作出的按金為人民幣10,000,000元。本集團已根據獨家廣告協議的條款向瀋陽晚報預付人民幣33,780,000元。本集團與瀋陽晚報的獨家廣告協議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終止。董事已考慮預付款項及按金的可收回性及與瀋陽晚報的待決訴訟可能出現的結果，並認為須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該等款項作出全數撥備。

(b) 戶外廣告項目

戶外廣告項目的預付款項指本集團預付的租金開支，以取得獨家權利為戶外廣告項目租賃若干電子顯示屏及戶外廣告板的廣告位。根據所簽訂的獨家協議，有關商業客戶負有合約責任，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交付若干廣告資源，而該等客戶未能履行該等責任。經考慮本集團法律顧問的法律意見及營運戶外廣告項目的租金開支的可能動用情況，董事已就上述項目作出減值撥備。

(c) 岳陽市中級人民法院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及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岳陽市中級人民法院及湖南省高級人民法院分別駁回本集團就岳陽市中級人民法院所頒佈執行裁定書提出的上訴申請。申請已提交最高人民法院，以駁回上述執行裁定書，並向本集團退回被不當扣劃的人民幣22,000,000元。

董事已考慮上述發展、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待決訴訟的可能結果，並決定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作出全數撥備人民幣22,000,000元。

(d) 三家都市報出版商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向三家都市報出版商（即東南快報社、生活新報社及黔早傳媒）作出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合共人民幣490,438,000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0,438,000元）。根據與該等都市報出版商簽訂的獨家合作協議，本集團須支付初步按金及於合約期內定期付款，以換取銷售各報紙廣告位的獨家廣告權。

鑑於與獨家廣告權利相關的廣告收入逐年下跌，董事已檢討本集團收回向都市報出版商所作出的長期投資預付款項及按金、流動預付款項及應收款項的賬面金額的能力，並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出減值撥備人民幣345,741,000元。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於出現顯示賬面金額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或情況轉變時會檢討有否減值。本集團已評估該等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並無於期內作出額外減值撥備。

7 貿易應付款項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u>7,506</u>	<u>6,653</u>

供應商給予的付款條款主要為貨到付現及以記賬方式付款。信貸期介乎作出相關採購當月結束起計30日至365日不等。

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至30日	1,991	2,533
31至90日	1,244	769
90日以上	4,271	3,351
	<u>7,506</u>	<u>6,653</u>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金額全部以人民幣計值。

8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銷售新聞紙	385	2,370
銷售報廢材料	62	223
政府補助	2,570	—
雜項收入	136	155
	<u>3,153</u>	<u>2,748</u>
其他（虧損）／收益：		
出售雲南漢鼎投資權益的收益	—	33,664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212)	—
外匯行政處罰撥備	(11,580)	—
	<u>(11,792)</u>	<u>33,664</u>

9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核數師酬金	1,177	1,227
報紙廣告成本		
— 媒體成本	51,995	89,969
營銷及宣傳服務成本	6,814	5,845
網絡服務成本	1,059	2,988
電視及電台廣告成本		
— 媒體成本	697	3,844
分銷管理、諮詢及印刷服務成本：		
— 原材料	1,264	7,928
— 媒體成本	1,263	1,135
— 其他成本	1,073	1,061
折舊	5,119	4,889
攤銷	2,302	11,141
有關土地及樓宇的經營租賃收費	2,517	3,0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淨額	(67)	149
貿易應收款項(撥回)/減值撥備(附註5)	(774)	31,421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22,000	—
出售持作出售資產的虧損	214	—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50)	185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36,517	35,280
營業稅	928	4,159

10 融資收益／（成本）－淨額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融資收益：		
－短期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741	94
融資成本：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	(1,601)
融資收益／（成本）－淨額	<u>741</u>	<u>(1,507)</u>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借款（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未動用的借款融資如下：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浮動利率：		
－於一年內到期	<u>55,000</u>	<u>55,000</u>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即期稅項	2,686	13,053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859
	<u>2,686</u>	<u>13,912</u>
遞延所得稅	(523)	(1,309)
	<u>2,163</u>	<u>12,603</u>

12 每股虧損

(a) 基本

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u>(68,270)</u>	<u>(60,849)</u>
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千股）	<u>839,942</u>	<u>839,942</u>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人民幣）	<u>(0.0813)</u>	<u>(0.0724)</u>

(b) 攤薄

每股攤薄虧損乃按調整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以假設所有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獲兌換計算。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購股權，為唯一一類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而期內發行在外的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獲兌換的假設帶來反攤薄影響（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相同）。

13 股息

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概無宣派任何股息。

14 期後事項

- (a)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收到國家外匯管理局福建省分局就其若干結匯交易發出對該附屬公司判處罰款人民幣11,580,000元的行政處罰決定書（閩匯罰[2014]5號）。
- (b)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本集團已續新銀行融資人民幣55,000,000元。該銀行融資以本集團董事陳志先生的個人擔保以及陳志先生及其妻子所擁有的物業作抵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回顧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隨着中央一系列「微刺激」、穩增長、支持實體經濟措施的推行，中國經濟在增速放緩、下行壓力較大的大背景下，進入了結構調整、定向調控的相對穩定期。然而，因為信貸環境仍然緊縮，地產等部分以投資為先導的行業，復甦步伐相對緩慢。經濟環境的整體氣氛、市民消費意願和投資情緒的高低在很大程度上影響著廣告行業的發展狀況。據權威研究機構中國廣告協會報刊分會、央視市場研究媒介智訊(CTR)最新發佈的《2014年上半年中國廣告市場回顧》顯示，二零一四上半年，中國廣告市場(含戶外視頻媒體和互聯網廣告)增長4.1%。其中，傳統廣告市場僅增長0.9%，較此前有所回落。戶外視頻媒體、互聯網及移動終端廣告對市場整體的拉動作用則較明顯。二零一四年首六個月累計，具體來說，電視廣告市場增長1.9%、廣播廣告增長13.1%、戶外廣告增長7.5%，而報紙廣告則下降13.1%，表現出了最大跌幅，雜誌廣告則下降了7.5%。

該一系列數據表明，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傳統媒體廣告市場始終徘徊在低速增長的狀態之中，至於報紙廣告的下滑趨勢則不斷加劇，刊例花費仍在持續減少。在傳統平面媒體市場整體面臨顯著萎縮的不景氣大環境下，目前仍佔本集團最大業務收入分佈的報刊廣告代理業務持續受到極大衝擊和挑戰。

業務回顧

國內經濟增速的放緩和部分行業經營壓力的加劇也體現在相應的行業廣告投放上，導致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營運環境依然面臨挑戰。平媒市場受線上新媒體的取代作用愈加明顯，以及房地產等行業縮減廣告預算等影響，報紙廣告、網絡服務、全案營銷及電視台廣告收益相應減少，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期間」）實現主營業務收入約為人民幣92.2百萬元，與二零一三年同期相比下降35.9%。期內毛利為約人民幣25.0百萬元，與二零一三年同期相比有輕微改善，毛利率為27.1%（二零一三年上半年：16.2%），主要受益於本集團優化與主要報社的合作模式所致。期內錄得稅後淨虧損約人民幣70.1百萬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錄得稅後淨虧損約人民幣5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中國宏觀經濟恢復速度低於預期，本集團主體業務平面媒體廣告投放持續受網絡新媒體衝擊營運成果下滑，導致業務收益下降，以及網絡媒體服務業務轉型進度不及預期等因素所致。

面對不斷加劇的市場挑戰和經營環境變化，本集團做好節流，一方面以未來發展為目標調整業務模式，轉變發展方式，另一方面致力精簡本集團的架構及資源，增強資源及營運的集中化和精煉化。本集團亦着力於適時投入、擇選可靠資源供應商和合作夥伴，注重對掌握新技術、新媒體的人員的培訓和團隊建設，同時縮減不符合本集團轉型和未來戰略需求的業務分塊，保證核心團隊、核心市場支持的資源配備和發展需求。此外，本集團不斷在現有經營和市場狀況中進行總結和提煉，力爭找準能為本集團在已立足的市場範疇內帶來增收的業務模式和市場細分戰略，瞭解客戶群喜好轉變和互動方式，有針對性地進行服務產品調整和改進。本集團充分利用在平面媒體市場運營多年的客戶群和資源沉澱，鞏固現有關係，同時努力做到準確把握市場細分和創新的發展方向，為改善業務運營並抓緊新市場機遇做好準備。

鞏固客戶基礎以創新服務拓展新市場

本集團致力維持穩定及廣泛的廣告商客戶基礎，為客戶提供量身定制的、涵蓋房地產、金融、旅遊、餐飲、生活方式、消費品、3C電子通訊產品、通訊運營商、家電賣場、汽車、家裝建材、醫療醫藥、教育招聘及分類廣告等多個業務範疇的廣告投放服務，並為房地產客戶提供營銷推廣服務。

今年上半年國內宏觀經濟增速不及預期，尤其是房地產受信貸緊縮影響，市場投資意願未完全回暖，對本集團的傳統廣告業務造成一定衝擊，但憑借多年積累的經營資源及與客戶的穩健合作，回顧期內本集團的客戶基礎穩定，但客戶對報紙廣告的依賴度有所減弱。此外，本集團通過對讀者群的消費行為跟蹤和分析，不斷力求改進服務模式，爭取以基於新科技、新媒體的創新廣告服務方案，拓寬客戶群。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業務轉型仍處於磨合和發展階段，力爭在未來能作為本集團的業務重點並帶來積極貢獻。

報紙廣告

近年，新媒體及移動互聯廣告渠道飛速增長，傳統平面媒體的廣告花費及投放量不斷受到侵蝕，本集團的傳統紙媒客戶群雖變動不大，但傳統的廣告方式投放量已在新興方式的衝擊下較難推進，帶來該部分業務收益的下降。此外，本集團傳統平面媒體與新媒體平台的互通搭建在市場快速轉變中正處於投資階段，新技術運用近期正處於正式上線測試期，期內所產生的實際收益貢獻暫時有限。以上多種因素導致本集團來自報紙廣告的收入期內錄得人民幣68.3百萬元，同比下降18.2%；來自房產代理營銷及宣傳項目的收入期內錄得人民幣11.3百萬元，同比減少63.9%。儘管收益下降，報紙廣告業務仍為本集團的重點業務之一，佔本集團總收入約74.1%。

有鑒於國內報刊廣告行業的下行趨勢，本集團為減輕經營壓力及風險，鞏固全面合作的經營平台，於回顧期內與部分全面合作媒體夥伴就業務合作模式的變化進行了積極有效的溝通。根據新合作模式，本集團今後不再需要按照最低保底承諾金額支付給全面合作媒體夥伴運營成本，而將按照全面合作媒體夥伴採編、辦公運營費用支付成本。相關媒體的報紙印刷費、紙張成本和發行成本由本集團承擔，至於廣告收入和發行收入亦由本集團所享有。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八家合作媒體，包括《東南快報》、《生活新報》、《當代生活報》、《東南商報》、《黔中早報》、《廈門晚報》、《城市生活信報》，以及一份雜誌《電視朋友》。本集團的業務跨越中國六個省份，並覆蓋至七個二、三線城市。

此外，就瀋陽傳媒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單方面解除與本集團的合作合約，對集團業務帶來一定程度影響一事，本集團就與瀋陽傳媒公司展開的法律訴訟程序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收到遼寧省瀋陽市中級人民法院發出的最新民事判決書，判決遼寧奧海（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於判決書生效後10日內向瀋陽傳媒公司支付廣告代理費人民幣17,250,398元。瀋陽傳媒公司的其他訴訟請求及遼寧奧海的反訴請求則被駁回。遼寧奧海已獲其中國法律顧問告知，該判決雖系本案重審一審判決，但在事實認定上仍然存在錯誤，該等錯誤理應在本案的二審程序中由遼寧省高級人民法院依法改判。為此，遼寧奧海已於收到判決書後15日內提出上訴。有關該案件的進一步進展將會適時對外進行披露。

網絡服務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中國互聯網繼續快速發展，而移動互聯網的日均覆蓋人數更呈現持續上漲態勢。為把握此發展趨勢所帶來的強勁市場需求，本集團積極投入資源，加大自身在傳統業務的技術與新技術資源的對接，嘗試尋求業務轉型，主要方向專注於向移動互聯網方面的發展，各相關項目目前仍處於投資階段。再者，本集團積極將原有網絡平台同相關新聞網站平台進行整合，期望完成向互聯網移動渠道的轉移。本集團網絡業務繼續主要以雲呼技術、讀客網、東快網、生活新報網、房客網等為支撐，逐步從技術及渠道方面搭建新的互聯網媒體平台，加強資源及技術互補。

於回顧期內，該項收入與去年同期相比下滑61.7%至人民幣1.8百萬元，佔集團總收入的1.9%；毛利為人民幣0.7百萬元，較二零一三年同期減少56.6%。主要由於網絡服務和數碼媒體業務的行業競爭加劇，本集團的互聯網媒體平台尚處於成立階段所致。但是，有鑒於網絡媒體前景看好，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建設綜合性多媒體平台，積極投身移動網絡行業，爭取擴大市場份額。

回顧期內，本集團旗下的讀客網擁有超過300家出版社、860家雜誌商及5,000多本雜誌的網絡合作版權，並與17家都市日報、晚報及商報類數碼報紙建立了發行合作關係，成為中國最大的數碼媒體發行平台之一。在線廣告、收費閱讀及電子雜誌出版三大板塊作為讀客網主要收入構成。本集團目前全面採用收費閱讀方式與授權者分成的模式，為保證付費用戶的閱讀體驗，須減少相關免費閱讀頁面的廣告版面。然而，付費閱讀令網站活躍會員人數減少，本集團在網絡服務領域無明顯優勢，無法保持原有的市場份額。電子雜誌出版方面，由於移動互聯網市場發展迅速，本集團技術支撐尚有待改善，服務團隊的轉型仍需經歷一段調整期。

本集團目前正積極為讀客網推行改版整合，將其作為集團轉型的互聯網雲平台的主要支撐，通過與第三方數字平台的合作，建立機構用戶的營銷渠道。同時，讀客網以推行城市通概念，積極成為信息類服務型網站，發展招商機會及拓寬讀者群。重點推行的活動及優惠欄目，主要是與目標讀者形成一對一的服務營銷模式，以營銷效果作為首要的合作條件；另推行可讀性更強的休閒娛樂閱讀內容等，使讀客網平台附加值進一步提升。讀客網將通過改造調整，力求建立並拓寬穩定用戶群基礎。

另外，本集團積極順應市場發展趨勢，強化原有產品的技術實力。東快網於回顧期內已開發自有App客戶端，目前均已上線測試，在市場招商項目中取得突破、經營創收取得較大進展。健康、旅遊、汽車、房產等版塊更為清晰，規劃「便民頻道」將大幅提升服務性和實用性，增加與網民、讀者的互動。此外該網針對汽車展等推行新的營銷模式，充分發揮圖文、視頻優勢，取得良好效果。

為進一步將本集團現有廣告業務拓展至移動裝置及互聯網新媒體，以把握此快速發展廣告行業的契機，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八月完成收購開發基於互聯網語音系統的通訊軟件雲呼（「雲呼／雲呼應用程序」）之公司Skybroad International Limited之34%的已發行股份。其可於移動及個人計算機平台上運行，主要功能是讓用戶不論身處中國或海外，均可透過3G、無線網絡或互聯網撥打中國及香港的固網或移動電話號碼而毋須支付任何漫遊及長途電話費。為獲得市場知名度及促進市場滲透，由於雲呼業務的受眾明顯，性能優越，已獲市場肯定，並為本集團帶來部分收益。不過受到同業其他移動客戶端運營商發展迅速，行業競爭壓力加劇影響，雲呼發展受到挑戰，因此營運收入暫未實現預期經濟指標。不過本集團積極拓展會員群體，發展雲呼客戶端的免費下載服務，目前註冊會員已達到400多萬，上傳電話簿有4億多條，發展前景看好，因此本集團將繼續積極進行技術革新，以繼續把握優厚的市場潛力。

另外，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福建房客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運營房客網(www.fangke.cc)仍然為本集團網絡業務的發展重點之一。房客網積極倡導房地產新價值商務傳媒的發展，繼續專注於房地產行業資源整合、品牌價值傳播和房地產電子商務平台研發，為房地產業界提供綜合行業資訊、整合推廣及商務應用。主要產品包括房地產資訊門戶、網上售樓系統、中介網店系統、「門店通」中介企業軟件及樓盤銷售管理軟件。

本集團在網絡服務、移動互聯等項目上，通過不斷地業務整合、技術開發，力爭開發出較完整的產品體系。目前集團已經開發了若干APP客戶端並形成獨立產品、採集並分類了多項垂直大數據、推出了應用型工具等產品；並以原有平媒銷售系統，組建了服務型、銷售型、全案整合形式相結合的商業模式，將為集團開發十方雲平台形成了必要的技術和產品支撐。

市場推廣、分銷管理、諮詢及印刷服務

回顧期內，由於市場推廣、分銷管理、諮詢及印刷服務的客戶群相對較單一，紙媒業務的發展受到新媒體崛起的衝擊，本集團於該板塊的收入於回顧期內減少61.4%至人民幣20.4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22.1%，比例有所下降。

本集團透過與部份報紙夥伴訂立的獨家合作關係，繼續向客戶推廣銷售報紙廣告位及綜合服務，並為報紙夥伴提供若干配套服務，包括印刷、分銷管理、諮詢及市場推廣建議。本集團致力於加深報紙夥伴的合作關係，從而增加向報紙夥伴銷售綜合印刷媒體服務所產生的收入，維持刊物高水平的質量。在發行及管理服務方面，本集團繼續為《東南快報》及《生活新報》提供全面的服務。印刷服務方面，本集團在福州、昆明及貴州的3座廠房繼續保持平穩運作，提供《東南快報》、《生活新報》及《黔中早報》的印刷服務。其中，福州廠房將繼續印刷《東南快報》、《中國證券報》和《上海證券報》。憑借本集團對刊物的印製品持續進行嚴格的品質控制，確保了所刊登廣告及刊物的質量，保持了對讀者的吸引力，並有助於加強本集團和媒體夥伴緊密的策略合作關係。

另外，本集團利用自身的資源優勢與房客網的成熟技術，在房產營銷策劃中，以專業的全案營銷策劃能力，進一步深化與客戶的合作。期內，本集團通過為房地產項目提供策劃及營銷服務的策劃費和佣金收入，以及房客網的運營收入達人民幣12.7百萬元。

另外，本集團透過附屬公司十方健康科技有限公司，設立互聯網站、呼叫中心平台、預約掛號系統等綜合信息服務平台等，提供全方位的醫療及健康信息，打造全國最具特色的醫療及健康信息平台。另一方面，本集團繼續與公立醫院的專家建立戰略合作，利用健康諮詢、顧問、報紙健康專版等方式服務終端市場，形成專家與讀者、會員等消費者之間的互動形式。回顧期內，本集團繼續與公立醫院的專家建立戰略合作，提供全方位的醫療及健康資訊。期內該項業務由於受到國家對藥品醫療廣告的規範整頓，推廣發展受到相應宣傳政策的限制，現時本集團正在積極地做相應業務調整。

電視及電台廣告

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集團在電視及電台廣告方面的收入為人民幣1.7百萬元，同比下跌41.4%，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9%。

電視廣告業務是本集團提供報紙夥伴的延伸服務和配套，拓展報紙媒體以外業務範疇，主要為本集團的房地產和汽車行業客戶提供多元的電視廣告服務。回顧期內，本集團持續與廣西南寧電視台合作，在四個頻道的廣告時間發佈家裝、建材行業廣告。目前本集團正積極通過尋求與其他更多的電視台建立合作關係，拓展業務，從而進一步開拓電視廣告業務的收入來源，致力將本集團打造成為一間主要的電視媒體運營商和媒介資源銷售商。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總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3.8百萬元減少35.9%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2.2百萬元，主要原因為國內經濟增長速度受多種因素影響有所放緩，下行壓力增大，房地產行業進入調整週期，加上受網絡新媒體衝擊以及廣告主投放策略和投放市場結構調整變化影響，報紙廣告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3.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8.3百萬元，以及營銷、分銷管理、諮詢及印刷服務以及戶外廣告服務及活動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2.8百萬元縮減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4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3百萬元增加7.3%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0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6.2%上升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7.1%，主要受益於本集團優化與主要報社的合作模式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百萬元增加18.5%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政府補助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虧損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虧損合共人民幣11.8百萬元，當中包括就國家外匯管理局福建省分局所作出的外匯行政處罰計提撥備人民幣11.6百萬元。

銷售及營銷開支

銷售及營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2百萬元增加5.3%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營銷人員工資略有增加所致。銷售及營銷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0.6%上升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7.4%，主要是由於收入減少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6.4百萬元減少21.1%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期內無形資產攤銷減少人民幣8.8百萬元以及應收賬款壞賬準備減少人民幣32.2百萬元所致，惟與岳陽林紙訴訟被扣劃的合共人民幣22.0百萬元全數減值撥備相互抵銷。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6百萬元減少82.5%至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百萬元，原因為期內應課稅收入減少所致。

期內業績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虧損人民幣70.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期內收入下跌35.9%、岳陽林紙訴訟被扣劃的人民幣22.0百萬元全數減值撥備以及計提國家外匯管理局福建省分局作出的外匯行政處罰11.6百萬元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30,994)	(23,788)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3,138	102,067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	(38,84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17,856)	39,431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53,911	53,435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6,055	92,866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1.0百萬元，主要由於期內虧損人民幣70.1百萬元所致。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1百萬元，主要為短期銀行存款釋放現金人民幣20.6百萬元所致，惟與收購物業已付按金人民幣6.7百萬元相互抵銷。

資本支出

本集團的業務一般不需要大量持續資本支出。本集團產生的資本支出主要用於購置印刷機器及辦公設備。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支出分別為人民幣1.2百萬元及人民幣2.7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1至30日	14,036	17,543
31至60日	9,030	8,170
61至90日	7,694	5,535
91至365日	30,811	30,471
一年以上	126,927	164,645
	188,498	226,364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31,291)	(179,040)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57,207	47,324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7.3百萬元增加20.9%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57.2百萬元，主要由於經濟增長放緩，國家採取穩健的貨幣政策，令市場資金趨緊，導致客戶延長了還款時間所致。

貿易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1至30日	1,991	2,533
31至90日	1,244	769
90日以上	4,271	3,351
	<u>7,506</u>	<u>6,653</u>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6.7百萬元增加11.9%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7.5百萬元，主要是因為延長了部份合作媒體還款時間所致。

債項

債項包括向貸款人（包括商業銀行及若干關連人士及公司）承擔的義務。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借款。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動用的借款融資分別為人民幣55.0百萬元。

資本承擔

不可撤銷合約的日後付款總額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以下	103,380	119,910
一年以上及五年以下	250,340	259,240
五年以上	863,610	891,040
	<u>1,217,330</u>	<u>1,270,190</u>

或有負債

本集團遵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指引釐定應何時確認或有負債，當中須作出重大判斷。

當有可能產生責任，惟其存在與否須透過非本集團所能控制的未來事件確定，或當不可能計算責任所涉金額，則會披露為或有負債。任何目前未確認或披露的或有負債一旦實現，均可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會審閱重大的待決訴訟，以評估有否撥備的需要。所考慮的因素包括訴訟的性質、法律程序及損害賠償的潛在程度、法律顧問的意見及見解以及管理層對回應訴訟的意向。倘估計及判斷不能反映實際結果，則可嚴重影響期內業績及財務狀況。

(a) 國家外匯管理局福建省分局判處罰款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十五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收到國家外匯管理局福建省分局就該附屬公司若干結匯交易發出對其判處罰款人民幣11,580,000元的行政處罰通知書（閩匯告[2014]2號）。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一日，該附屬公司提出聆訊申請，其後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獲國家外匯管理局福建省分局受理。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四日，該附屬公司收到國家外匯管理局福建省分局發出的聽證意見書[2014]1號。聽證人員建議國家外匯管理局福建省分局維持行政處罰通知書（閩匯告[2014]2號）的處罰意見。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該附屬公司收到國家外匯管理局福建省分局發出對其判處罰款人民幣11,580,000元的行政處罰決定書（閩匯罰[2014]5號）。

該附屬公司應在收到該行政處罰決定書當日起計15日內，將罰款人民幣11,580,000元繳至罰沒款專戶。倘逾期不繳納罰款，則國家外匯管理局福建省分局將每日按罰款金額的3%加處罰款，或申請人民法院強制執行。

該附屬公司將於特定期限內向國家外匯管理局申請行政複議，原因是按照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管理層認為該附屬公司的活動並不構成不合法結匯。

儘管計劃申請行政複議，就董事經審視該等結匯交易以及國家外匯管理局福建省分局判處的罰款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管理層決定就該罰款確認撥備人民幣11,580,000元，並已計入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內。

(b) 本集團與瀋陽傳媒公司的訴訟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六日，瀋陽傳媒公司單方面解除與本集團的全面合作合約。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本集團收到遼寧省瀋陽市中級人民法院（「瀋陽市中級人民法院」）發出的傳票，據此，瀋陽傳媒公司向本集團索償（其中包括）總額人民幣17,328,767元，即本集團應付予瀋陽傳媒公司的未付廣告費（「案件一」）。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本集團針對瀋陽日報社及瀋陽傳媒公司向遼寧省高級人民法院（「高級人民法院」）發出民事起訴狀，據此，本集團向瀋陽日報社及瀋陽傳媒公司索償（其中包括）總額人民幣105,579,352元，即瀋陽日報社及瀋陽傳媒公司應付予本集團的未付廣告費（「案件二」）。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八日，本集團收到高級人民法院有關案件二的民事裁定書，據此，高級人民法院裁定將該案件發還瀋陽市中級人民法院審理。根據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十三日，本集團已向中國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法院」）提出上訴，請求最高人民法院駁回高級人民法院的裁定。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本集團收到瀋陽市中級人民法院就案件一作出的一審判決，判決本集團於判決生效後的10日內，向瀋陽傳媒公司支付人民幣17,250,398元廣告費，連同庭費。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六日，本集團向高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於適當時間尋求撤銷一審判決。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高級人民法院下令撤銷瀋陽市中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三十日作出的一審判決，並裁定由瀋陽市中級人民法院重審該案件（「案件一」）。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五日，瀋陽市中級人民法院就該案件重審開庭。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五日，最高人民法院發出有關案件二的民事裁定書，裁定撤銷高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八日發出的民事裁定書，該案件仍由高級人民法院審理。管理層相信，該訴訟不大可能會導致本集團有重大經濟利益流出。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五日，瀋陽市中級人民法院發出民事判決書，判決本公司向瀋陽傳媒公司支付廣告代理費人民幣17,250,398元。根據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本公司已針對該民事判決書提出上訴。經參考法律意見後，管理層相信，該訴訟不大可能會導致本集團有重大經濟利益流出。

目前本集團正等待該等法院的進一步指示，並將會及時向股東公告該等訴訟的進展情況。

然而，管理層已考慮與瀋陽日報社及瀋陽傳媒公司面對財政及流動資金困難相關之經濟理由，並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人民幣43,780,000元的已付瀋陽傳媒公司按金及預付款項作出虧損撥備或減值撥備。

(c) 岳陽市中級人民法院針對本集團發出的執行裁定書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四日，岳陽林紙股份有限公司就過往年度進行若干銷售涉及的尚未償還付款人民幣31,859,018元向東南快報社及生活新報社提出民事索償。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十日，岳陽市中級人民法院發出民事判決書，判決東南快報社及生活新報社須向岳陽林紙股份有限公司支付上述金額。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六日，岳陽市中級人民法院裁定鑑於東南快報社及生活新報社與本集團之間存在有意轉移資產，法院凍結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包括福州奧海廣告有限公司（「福州奧海」）及昆明奧海廣告有限公司（「昆明奧海」））最高不超過價值人民幣31,859,018元的現金資產（「凍結裁定」）。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本集團針對凍結裁定向岳陽市中級人民法院上訴。凍結裁定已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三十日撤銷。岳陽林紙股份有限公司其後針對該裁定向湖南省高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惟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高級人民法院駁回岳陽林紙股份有限公司的上訴申請。

然而，岳陽市中級人民法院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二日發出兩份裁定岳陽林紙股份有限公司勝訴的執行裁定書。法院裁定從福州奧海的銀行賬戶中扣劃現金存款人民幣22,000,000元，並凍結福州奧海及昆明奧海預期支付予東南快報社及生活新報社的最多人民幣14,000,000元廣告費。本集團其後針對法院裁定連同對本集團聲譽造成的其他經濟損失及損害向岳陽市中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七日，岳陽市中級人民法院駁回本集團的上訴申請。根據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本集團已針對上述岳陽市中級人民法院的裁定向湖南省高級人民法院（「高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請求高級人民法院撤銷上述執行裁定書，並向本集團退回被不當扣劃的人民幣22,000,000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湖南省高級人民法院駁回本集團的上訴申請。根據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本集團已針對上述高級人民法院的裁定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上訴，請求最高人民法院撤銷上述執行裁定書，並向本集團退回被不當扣劃的人民幣22,000,000元。

經考慮個案之最新發展，董事考慮就該法律申索確認全數減值撥備人民幣22,000,000元，並已計入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內。

人力資源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約827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僱員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36.5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5.3百萬元）。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組合，包括薪金及向合資格僱員提供獎金及購股權。

薪酬委員會負責評估董事薪酬，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此外，薪酬委員會亦會檢討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表現及制訂彼等的薪酬結構。

本公司營辦一項僱員購股權計劃，藉以向為本公司提供服務的合資格人士對本公司作出的貢獻及努力不懈地促進本公司利益，以及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的其他原因給予鼓勵或獎賞。

前景

展望今年下半年，最新公佈的中國七月製造業採購經理指數(PMI)錄得今年以來最大升幅，顯示中國宏觀經濟復甦跡象樂觀，預示未來經濟增長呈現穩中略升態勢，本集團亦對該前景保持審慎樂觀。而針對上半年傳統媒體廣告市場的表現，傳統媒體業務增速的顯著下降意味著媒體轉型已經到了關鍵時刻。新媒體和傳統媒體的界限正在被打破，傳統媒體通過轉型需找到新的形態和地位。隨著國內結構調整節奏不斷加快，及政府對互聯網、新媒體與傳統媒體及社區平台的融合提供政策支持和引導，本集團將在此趨勢中重新定位，推進轉型，不斷強化自身資源整合，策略性地將發展重點轉移至新媒體平台的營銷效果和客戶拓展上，加快由傳統媒體營銷服務向新媒體的過渡。

本集團將憑借積累多年的豐富的市場資源和規模化的客戶基礎，在轉型浪潮中經受考驗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以及技術過硬、具備產品研發能力的技術團隊，本集團將加速傳統媒體平台與網絡新技術的結合，力爭摸索出一種線上線下融合、受眾更新更廣的綜合媒體平台商業模式。目前，本集團已初步奠定基礎，轉型之路已邁出堅實的第一步，但在轉型過程中，難以避免會碰到各種挑戰，本集團將會盡其所能跨越風險。

此外，本集團在成本管控、工作效率改善等方面的顯著努力已開始產生積極效果。憑借本集團已有的品牌效應和客戶基礎，其跨地域覆蓋及跨媒體平台等綜合實力在轉型發展之路上將發揮更大優勢。儘管轉型之路還漫長，但順應新形勢發展是本集團持續發展的必經之路。

長遠來看，中國宏觀經濟的逐步回暖和中國民眾的整體消費能力不斷提升，以及網絡技術的不斷成熟，將對本集團的發展起到推動的作用。本集團將繼續不斷致力於「十方」廣告網絡的打造，將實現整體轉型、整體經營平穩回升放在首位。在致力於積極推動本集團的轉型發展的同時，本集團將通過不懈努力在激烈的競爭中為股東創造長遠價值。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深明達致高水平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性及價值。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乃維持及提升股東價值與投資者信心的要素。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陳志先生擔任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負責開創本公司獨樹一幟的業務模式，在本公司整體經營管理中擔當主要決策角色及監督本集團的策略開發。董事會將定期舉行會議，考慮及審議影響本公司經營的重大及合適議題。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陳志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不會使董事會與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授權失衡。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在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全部確認及聲明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佈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訂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向明先生、周昌仁先生及蔡建權先生。黃向明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彼擁有合適的會計事宜專業資格及經驗。審核委員會已會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購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登載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佈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shifangholding.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會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承董事會命
十方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志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志先生（主席）、洪培峰先生、張鐵柱先生及余詩權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平先生及陳敏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昌仁先生、黃向明先生及蔡建權先生。